

新北市政府城鄉發展局
業務應用統計分析報告

新北綠家園專案綠美化成果與
本市人均綠地摘要說明

城鄉發展局綜合規劃科

111年6月

目錄

一、緣起	3
二、新北綠家園專案簡要說明	5
三、綠美化成果盤點	8
四、本市人均綠地面積	12
五、結論	14

圖目錄

圖 1 新北綠家園五大策略地區圖	4
圖 2 新北綠家園計畫原分工圖	6
圖 3 新北綠家園原办理流程示意圖	6
圖 4 新北綠家園計畫現階段分工圖	7
圖 5 新北綠家園計畫現階段办理流程圖	7
圖 6 綠家園整合平臺辦理完成照片	9

表目錄

表 1 新北綠家園專案原整合平臺分工	5
表 2 新北綠家園專案各年度施作面積	9
表 3 111 年新北綠家園專案整合平臺錄案情形	10
表 4 100 年至 110 年 12 月新北綠家園專案各行政區辦理情形	11

一、緣起

呼應全球暖化、極端氣候與減少碳足跡等環境保護觀念的強力推廣及趨勢下，近年來新北市政府亦不遺餘力地致力推動於綠化保水、保樹植栽、生態永續、增加生物多樣性等方面的城市建設。尤其新北市人口已達 400 萬，如何在市中心區提高人均綠地比，強化綠色基盤，提升城市的生活品質，創造一個宜居的舒適都市生活環境，是新北市重要的都市發展方向之一。

因市中心核心區的密度不斷增加，在有限的都會空間裡，如何增加市中心的綠地空間，有效利用市中心的閒置空間與土地，加以綠美化提供公眾使用，對於缺乏公園綠地的社區居民而言，更有增加環境生態性、微氣候調節、社區交流等多重功效。

新北市全市總面積 2,052.57 平方公里，總人口數已達 400 萬人，為全國最多人口之直轄市。近年來，因都市發展快速也帶動了人口的成長。新北市政府在升格為直轄市後，為呼應全球暖化、氣候異常之現象，減少碳足跡、增加生物多樣性，透過保樹植栽、綠化保水，增加本市綠覆率等具體行動宣示以邁向生態低碳城市，符合國際趨勢的節能減碳概念，並發揮其都市防災基盤設施功能，打造新北市成為「新北綠家園」的生活城市。

「新北綠家園」在新北市政府積極透過跨部門的協商與公有土地清查，針對近 2 至 3 年內無使用計畫的閒置公有土地施作簡易綠美化，不但開闢的期程較短，對市府來說也節省經費，在擁擠的市區中提供給市民更多的開放性閒置綠地，也提升了居住環境品質，相當具公益性。近幾年「新北綠家園」專案已經陸續在新北市多個人口稠密

地區內，利用閒置公有地，如興闢之前的學校用地、市場用地、機關用地等，以綠美化施作方式來加速綠地面積的增加。經過府內幾年來相關單位共同努力，已完成多處「新北綠家園」專案基地，已有相當成效。

為使「新北綠家園」專案成果發揮整體綜效並擬定未來的推動策略，將檢視近幾年「新北綠家園」完成成效，藉由量化分析等方式，提出人均綠地數據，並期望綠地改善成效得以延續。新北綠家園專案 4 種策略地區如圖 1，並希望透過增闢階段性開放空間與綠美化的施作，達成下列目標：

1. 呼應全球暖化、保樹植栽、綠化保水
2. 減少碳足跡、增加生物多樣性
3. 增加本市綠地空間
4. 公有土地階段性有效利用
5. 提升市民生活環境品質
6. 邁向生態城市的行動宣示

四種策略地區

- 1 閒置公有土地 (含已取得未開闢市場及學校用地) **整合平台**
- 2 都市計畫變更回饋土地
- 3 整體開發地區公共設施用地
- 4 河岸高灘地

圖 1 新北綠家園 4 種策略地區圖

本報告就 100~110 年執行的綠家園計畫，進行綠美化成效，進行盤點及效益評估，並整理各行政區綠美化成果及與全市人均綠地數值。

二、新北綠家園專案簡要說明

新北綠家園計畫是市府重要專案計畫，自 100 年以來，相關跨局處水平整合與各單位溝通協商項目分工架構已相當完善，平台分工各單位分工項目如表 1，新北綠家園府內各單位原分工圖如圖 2、原辦理流程示意圖如圖 3 所示。

表 1 新北綠家園專案原整合平臺分工

階段	負責單位	分工項目
用地蒐集	新北市政府城鄉發展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彙整各局處及地方提送之閒置公有地資訊。 進行初判是否有施作價值。 邀集相關局處進行基地現勘確認施作與否。
施作階段	新北市政府工務局	協助指導綠美化工程介面整合。
	新北市政府違章建築拆除大隊	進行地上物拆除、整地、營建廢棄物清運。
	新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協助清運非營建廢棄物。
	各轄區地政事務所	協助指認基地範圍及辦理鑑界事宜。
	新北市政府新建工程處	新工處進行基地排水設計、工程施作。
	新北市政府綠美化環境景觀處	進行基地綠美化設計及施作。
	新北市政府地政局	統籌整體開發區公共設施用地之綠美化。
	新北市政府高灘地工程管理處	負責行水區、高灘地綠美化設計及施作
維護管理	各區公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與土地權屬機關簽訂契約。 設置告示牌。 綠美化基地的維護管理、鼓勵認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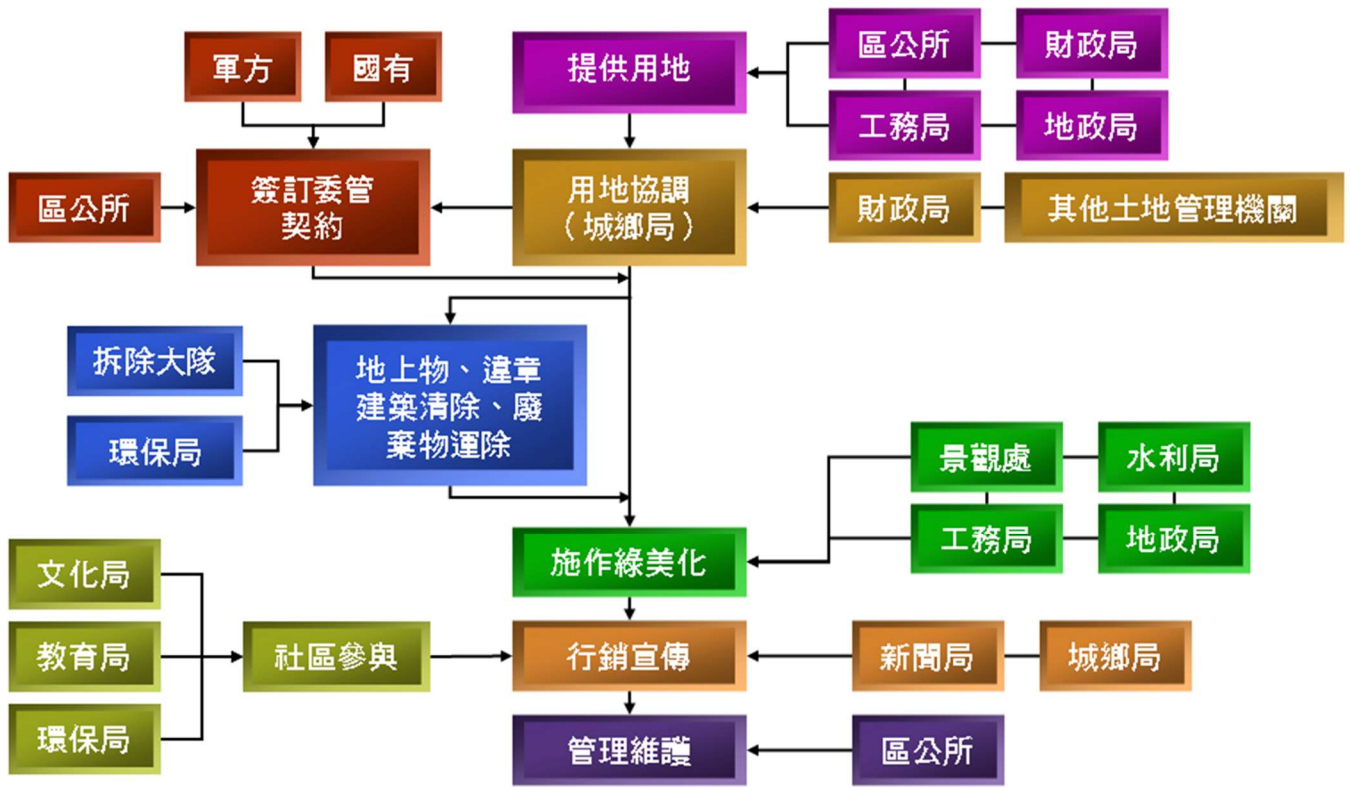


圖 2 新北綠家園計畫原分工圖



圖 3 新北綠家園原辦理流程示意圖

106年起，綠家園基地依規模分為大基地(面積超過1,000平方公尺)及小基地(面積1,000平方公尺以下)，其中小規模基地係委託他機關(區公所)代為辦理簡易綠美化工程，109年起大規模基地亦採委辦區公所方式辦理，其分工及办理流程如圖4及圖5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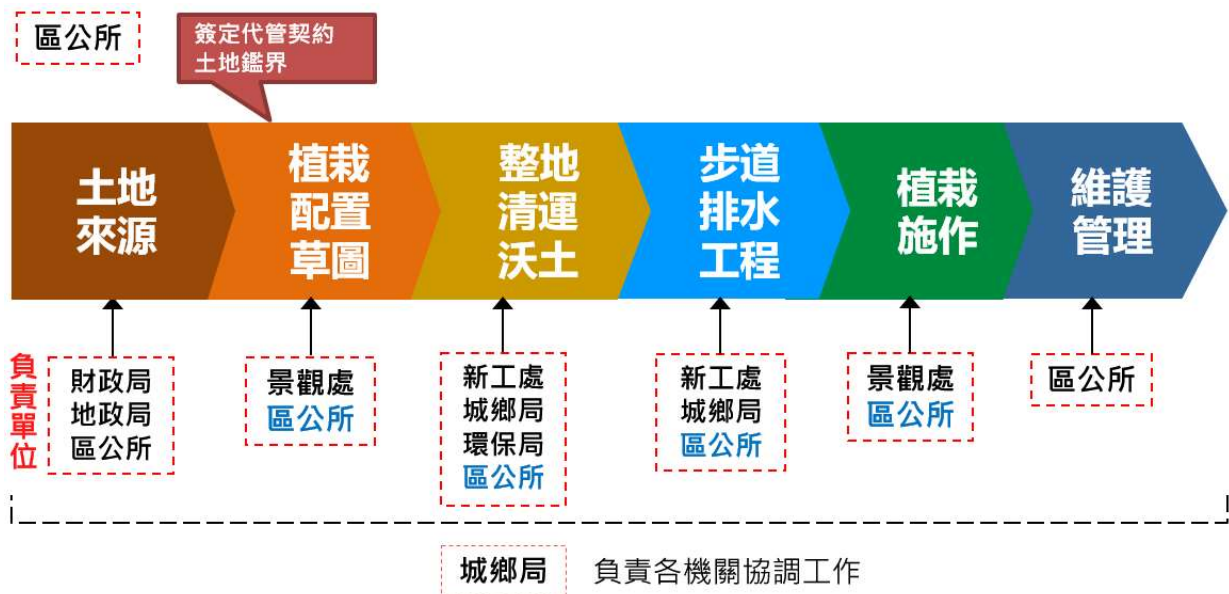


圖4 新北綠家園計畫現階段分工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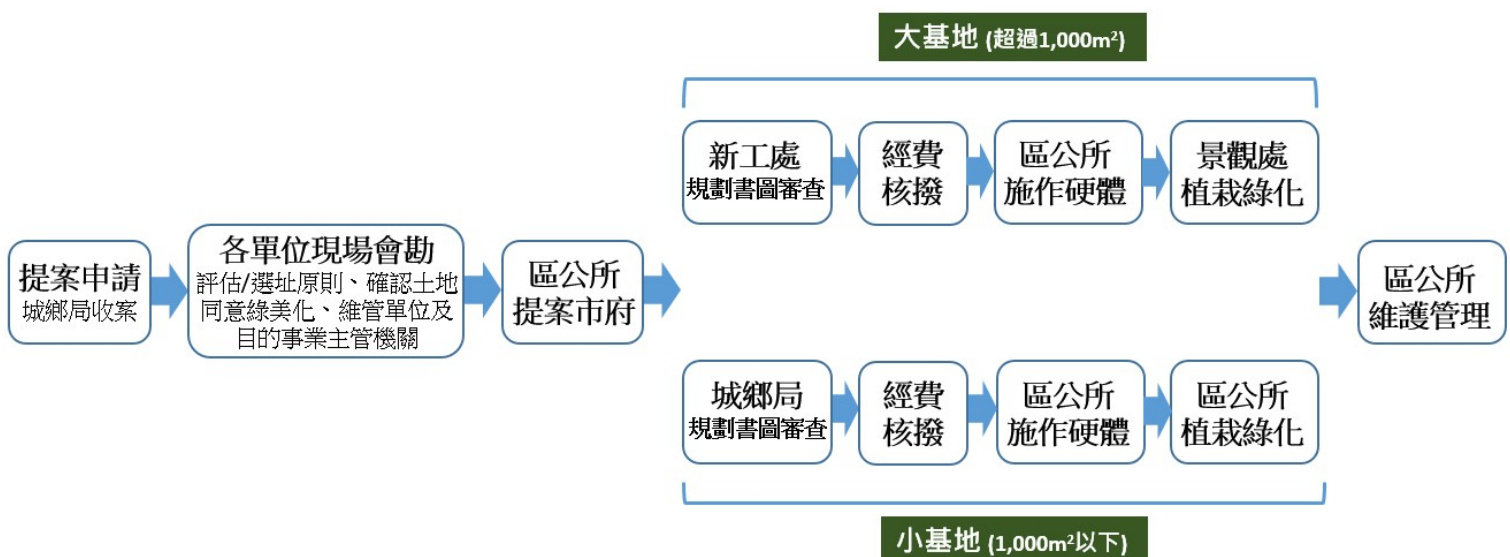


圖5 新北綠家園計畫現階段办理流程圖

三、綠美化成果盤點

市府新北綠家園專案係針對下列 5 種類型公有地進行綠美化，包含第 1 類：閒置公有地、第 2 類：都市計畫變更即將取得之公共設施用地、第 3 類：整體開發地區之公共設施用地、第 4 類：河岸高灘地、第 5 類：尚未興闢之學校與市場用地等 5 類，透過市府相關單位的橫向整合與推行，除由城鄉局負責統合外，包括工務局、農業局、水利局、高灘地管理處、財政局與地政局都參與其中。為了達到效益並即早能便利民眾使用，「新北綠家園」案以公有土地進行綠美化，期盼能以最少經費發揮最大之綜效。

綠家園基地綠美化選擇上，以人口密集地區為主，並處理城市窳陋後巷夾縫長久遭漠視的現況，以綠地縫合城市區域，形成地區正能量，帶動人潮活化空間機能。「新北綠家園」計畫從 100 年度起各年度於全市施作綠美化作業之成效，100 年計有 48 處，57.6 公頃；101 年計有 40 處，18.35 公頃；102 年計有 80 處，57.48 公頃；103 年計有 26 處，22.4 公頃；104 年計有 46 處 17.89 公頃；105 年計有 28 處 8.65 公頃；106 年計有 16 處 3.04 公頃；107 年計有 10 處 2.46 公頃；108 年計有 20 處 10.08 公頃；109 年計有 19 處 5.25 公頃；110 年計有 19 處 2.44 公頃，100 年至 110 年共計 352 處，總面積達 205.64 公頃，相當於增加 4,896 個籃球場或 288 個足球場面積。

新北綠家園專案各年度統計如表 2、專案整合平臺辦理基地完成照片如圖 6 所示。

表 2 新北綠家園專案各年度施作面積（單位：公頃）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處數	面積	處數	面積	處數	面積	處數	面積	處數	面積	處數	面積	處數	面積	處數	面積	處數	面積	處數	面積	處數	面積
閒置公有土地	40	4.45	36	8.74	45	11.69	19	5.16	17	1.57	19	3.25	14	2.04	10	2.46	15	8.12	19	5.25	19	2.44
都市變更回饋土地	3	2.70	1	0.31	5	1.72	3	1.92	0	0	4	0.77	1	0.65	0	0	1	0.27	0	0	0	0
整體開發地區公設	0	0	0	0	29	40.37	0	0	27	10.75	3	4.18	0	0	0	0	4	1.69	0	0	0	0
河川高灘地	5	50.45	3	9.30	1	3.70	4	15.32	2	5.57	2	0.45	1	0.35	0	0	0	0	0	0	0	0
小計	48	57.6	40	18.35	80	57.48	26	22.4	46	17.89	28	8.65	16	3.04	10	2.46	20	10.08	19	5.25	19	2.44



圖 6 綠家園整合平臺辦理完成照片

另 111 年目前專案整合平臺錄案情形如表 3 所示，預計辦理 7 處面積合計 1,286 平方公尺之閒置公有土地簡易綠美化。

表 3 111 年新北綠家園專案整合平臺錄案情形

項次	行政區	地段	面積(m ²)	分區	權屬
1	樹林區	樹德段	473	住宅區	市府財政局
2	新店區	文山段	129	住宅區	市府財政局
3	三重區	大同南段	34	住宅區	市府養工處
4	板橋區	大庭段	196	住宅區	國產署北區分署
5	汐止區	智興段	89	住宅區	國產署北區分署
6	新店區	廣明段	84	住宅區	國產署北區分署
7	三峽區	中園段	281	住宅區	國產署北區分署
預計辦理 7 處，面積合計 1,286 平方公尺簡易綠美化					

100 年至 110 年 12 月綠家園專案於各行政區辦理情形，如表 4 所示，綠家園專案至 110 年 12 月已辦理 352 處 205.64 公頃之綠美化。其中辦理 20 處以上者有板橋區、永和區、新店區、林口區、三重區、土城區、八里區、新莊區、五股區及淡水區。

表 4 100 年至 110 年 12 月新北綠家園專案各行政區辦理情形

行政區	100處數	面積	101處數	面積	102處數	面積	103處數	面積	104處數	面積	105處數	面積	106處數	面積	107處數	面積	108處數	面積	109處數	面積	110處數	面積	行政區	總處數	總面積(公頃)	
板橋	8	5.9100	4	0.9300	2	0.1400			1	0.1100	1	1.1334	2	0.4080	2	0.8786	1	0.1594	4	0.0641	2	0.1723	板橋	27	9.91	
中和			1	0.0200	1	0.4892					1	0.1200	2	0.3057									中和	5	0.93	
永和	8	0.9406	4	0.2062	2	0.1660	1	0.4730			2	0.1152	4	0.5233			1	0.0141					永和	22	2.44	
新店	2	0.3800			5	0.4255					6	4.6145	3	0.7996	2	0.0622	2	0.0636	3	0.0683	2	0.0290	新店	25	6.44	
土城	2	0.3200	3	0.0616	2	0.0346	1	1.3849	12	5.0569	2	0.7166					1	0.2700			1	0.1331	土城	24	7.98	
三峽	1	0.0532	4	1.4022	3	0.5670															1	0.3070	三峽	9	2.33	
鶯歌			4	3.7315							1	0.0869											鶯歌	5	3.82	
蘆洲	4	0.3560	2	0.1227	1	0.0200					1	0.0429					1	0.0086				3	0.0800	蘆洲	12	0.63
三重	3	44.7174	5	5.2510	12	4.1587	3	1.7663	2	5.5700	2	0.2494	2	0.3266	1	0.8370			1	0.0046	2	1.0952	三重	33	63.98	
新莊	2	0.3878	1	0.0100	3	0.4249	4	0.5714	15	5.6912	2	0.2587					2	0.0847	1	0.0244	1	0.0526	新莊	31	7.51	
泰山			1	0.0200	1	0.6800	1	0.2500			1	0.0470					3	1.4667			1	0.0366	泰山	8	2.50	
林口			2	3.9837	9	8.2806	3	0.2697	6	0.2220	1	0.2695			1	0.2550	1	1.0000				1	0.1820	林口	24	14.46
八里	1	0.2600	1	0.1500	19	36.3541	1	2.4000			1	0.2510											八里	23	39.42	
淡水	6	2.6822	4	1.2100	4	0.6940	2	0.3412	1	0.0600	2	0.4000			1	0.1470	1	3.6802	1	0.0460	4	0.3364	淡水	26	9.60	
汐止	5	0.2221			2	0.4930	1	0.0422	1	0.0058	1	0.1020							1	0.1670	1	0.0149	汐止	12	1.05	
雙溪							1	0.0130			2	0.1056											雙溪	3	0.12	
平溪			1	0.1000																			平溪	1	0.10	
金山	1	0.0300			1	0.0800											4	1.6877					金山	6	1.80	
萬里							1	0.0030	3	0.2940	1	0.1015											萬里	5	0.40	
瑞芳	1	0.0068			4	0.2210			1	0.0367	1	0.0347											瑞芳	7	0.30	
貢寮																							貢寮	0	0.00	
石門	1	0.1350			2	0.1900	1	0.0770															石門	4	0.40	
三芝			1	0.0528																			三芝	1	0.05	
五股					3	3.7205	3	14.5900	4	0.8420			3	0.6788	2	0.1959	1	0.7700	6	4.3516			五股	22	25.15	
石碇																							石碇	0	0.00	
烏來					1	0.1105																	烏來	1	0.11	
深坑					1	0.1700	1	0.0789															深坑	2	0.25	
樹林	3	1.1964	2	1.0966	1	0.0200	2	0.1400						1	0.0868	2	0.8750	2	0.5209				樹林	13	3.94	
坪林					1	0.0400																	坪林	1	0.04	
合計	48	57.60	40	18.35	80	57.48	26	22.40	46	17.89	28	8.65	16	3.04	10	2.46	20	10.08	19	5.25	19	2.44	總計	352	205.64	

四、本市人均綠地面積

現行人均綠地指標係以都市計畫地區之法定公園、綠地用地等公共設施用地之已開闢面積作為分子之計算基準。本市綠地面積開闊、生態豐富，如本市廣闊之高灘地河濱公園、位於非都市土地之新北大都會公園、五股新碇境公園、滿月圓國家森林遊樂區及其他未屬法定公共設施用地上之綠美化成果如新北綠家園專案、建物退縮綠美化、屋頂綠化、校園綠化…等，皆為市府提升市民生活品質的綠美化施政成果。

本項指標計算分子除原先公園及綠地等公共設施已開闢面積外，建議可另納入廣義綠地及地方政府其他綠美化開放空間施政成果(如本市河濱公園面積達 1380 公頃、森林面積達 15 萬 5 千公頃，森林覆蓋率高達 75%)，以估算都市地區實質綠美化開放空間面積，並具體衡量各地方政府為提升城市現代化生活品質之努力(含森林保育工作)。

人均綠地計算公式對本市具有 1380 公頃之高灘地河濱公園以及本市超過 15 萬 5 千公頃森林面積與六都第一高達 75%的森林覆蓋率而言，相對不公平。

依中華民國統計資訊網-縣市重要統計指標查詢系統統計 110 年本市已開闢公園綠地合計為 738.97 公頃，110 年底都市計畫區人口為 377.7 萬人，人均綠地為 1.96 平方公尺/人。如計入高灘地河濱公園 1,380 公頃，人均綠地面積可提升至 5.61 平方公尺/人。110 年已開闢公兒綠體廣 842.46 公頃，人均綠地為 2.23 平方公尺，加計高灘地面積，人均綠地可提升至 5.88 平方公尺，為六都第 3。如再計入森林 15 萬 5,483 公頃，人均綠地面積可提升至 393.22 平方公尺/人。

為增加市民享有綠地面積，本市除透過都市計畫整體開發地區及都市更新等方式增加綠化面積外，並以城市綠美學、新北美樂地、新北綠家園、化髒亂點為小花園、社區規劃師、可食地景及屋頂綠化等計畫，以盤點土地廣為植樹、閒置公有土地綠美化、增加臨時綠地等方式，增加本市實質空間綠美化面積，提升環境品質。

五、結論

新北市具有山河海等豐富的生態資源，市府透過各部門的專案計畫，提供市民更優質的居住環境，以達成建構生態城市的目標。城市生活需要綠化，綠美化有各種方式。除法定地公園綠地外，如兒童遊戲場、廣場、體育場等開放空間，與河濱公園、綠家園專案等臨時性綠美化等較大規模之綠化，這些實質綠化空間均提供市民散步紓壓的好去處，其功能與公園綠地無異，同時，在生態永續上，這些綠化空間有更好的生態多樣性，也在後疫情時代發揮讓市民可就近紓解身心壓力的功能。

為增加市民享有綠地面積，我們除透過整體開發地區及都市更新等方式增加綠化面積外，並以城市綠美學、新北美樂地、新北綠家園、化髒亂點為小花園、社區規劃師、可食地景及屋頂綠化等各式專案計畫，以盤點土地廣為植樹、閒置公有土地綠美化、增加臨時綠地等方式，增加本市實質綠美化空間面積，提升環境品質。

因此，在傳統的公園綠地之外，我們建議公部門可進行各種可能類型的開放空間綠美化，將其面積加以統計，以作為城市綠化的指標。如此一來，政府各部門的資源即可以彈性的方式，實質增加各種可供使用的綠地面積，並規劃增加各種類型綠帶串連可能性。這不單單是對居住在其中的人類的身心有益，更進一步的，對於整體城市生態廊道的建構有相當助益，新北綠家園專案的推動，即是相對低成本的綠美化方式。

我們期望透過綠家園專案的執行，將境內閒置公有土地進行簡易綠美化，以充分利用土地資源，提升環境品質，增加人均綠地及綠地比，建構新北市成為一個蟲鳴鳥叫、孩童歡笑的永續生態城。

新北綠家園

